

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琨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8,781,42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4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和《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http://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01）、《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18-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2018）京会兴专字第 09000036 号，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以及面临的问题进行分析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对 2016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汇总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本年度经营情况 (2) 公司本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3)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年度财务预算的基本编制依据：在充分分析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的基础上，根据 2017 年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 2018 年公司的发展愿景作为基本的编制依据。(2) 年度财务预算所选用的会计制度与政策：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有关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17 年的薪酬情况，结合 2018 年人员任职情况，初步预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的全年薪酬为 4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出席股东均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研究决定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2017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 (2) 对公司 2017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3) 监事会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781,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郑瑜律师、王俊杰律师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